

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联接基金 2013 年年度报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 年 3 月 26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4 年 3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3 年 3 月 22 日(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6 审计报告	14
§7 年度财务报表	15
7.1 资产负债表	15
7.2 利润表	17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8
7.4 报表附注	19
§8 投资组合报告	38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8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8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9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1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1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1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1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1
8.10 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41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1
8.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1
8.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2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2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2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3
§11 重大事件揭示.....	43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3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3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3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3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3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4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4
11.8 其他重大事件	45
§12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2 存放地点.....	46
12.3 查阅方式.....	46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中证 500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00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3 月 22 日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2,555,323.8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159922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2 月 6 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3 年 3 月 1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4%。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 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本基金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4%。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进一步扩大。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 *95% + 银行活期存款税后利率 *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嘉实中证 500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嘉实中证 500ETF 来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因此，本基金的业绩表现与中证 500 指数及嘉实中证 500ETF 的表现密切相关。本基金的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2.2.1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500 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被动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胡勇钦
	联系电话	(010) 65215588
	电子邮箱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010) 67595096
传真	(010) 65182266	(010) 66275853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23 楼 01-03 单元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8 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100005	100033
法定代表人	安奎	王洪章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jsfund.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8 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注册登记机构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8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693,389.71
本期利润	18,726,000.7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5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5.0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4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3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5,905,975.12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94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8,461,298.9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4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3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9.44%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4)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3 年 3 月 22 日，本报告期自 2013 年 3 月 22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3%	1.32%	-1.04%	1.33%	-0.49%	-0.01%
过去六个月	16.26%	1.30%	17.42%	1.33%	-1.16%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44%	1.29%	7.14%	1.36%	2.30%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95% + 银行活期存款税后利率*5%。

中证 500 指数由沪深 A 股市场中经营状况良好、价格无异常波动或市场操纵的 500 只股票组成，以调整股本为权数，采用派许加权综合价格指数公式进行计算。

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指数按照构建公式每交易日进行计算，计算方式如下：

$$\text{Benchmark}(0) =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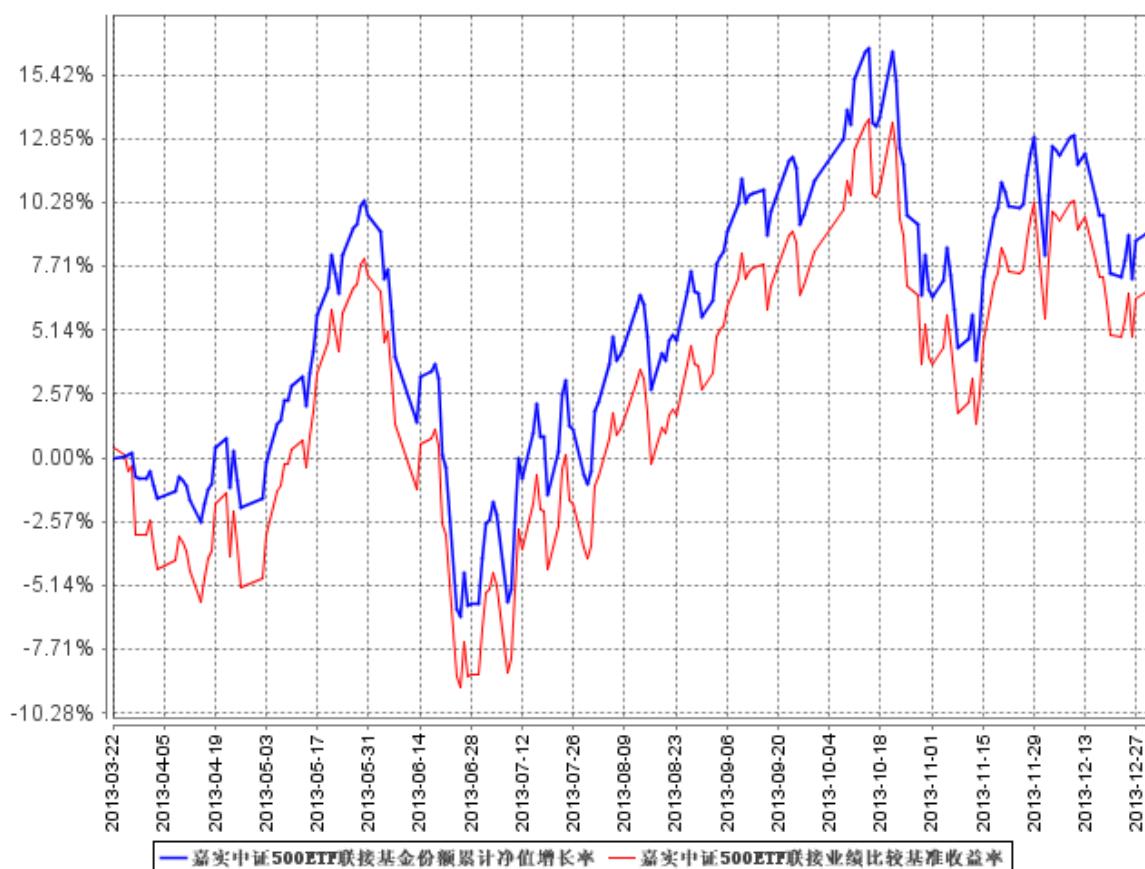
$$\text{Return}(t) = 95\% \times \text{中证} 500 \text{ 指数收益率}(t) + 5\% \times \text{银行活期存款税后利率}$$

$$\text{Benchmark}(t) = (1 + \text{Return}(t)) \times \text{Benchmark}(t-1)$$

其中 $t=1, 2, 3, \dots$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嘉实中证 500ETF 联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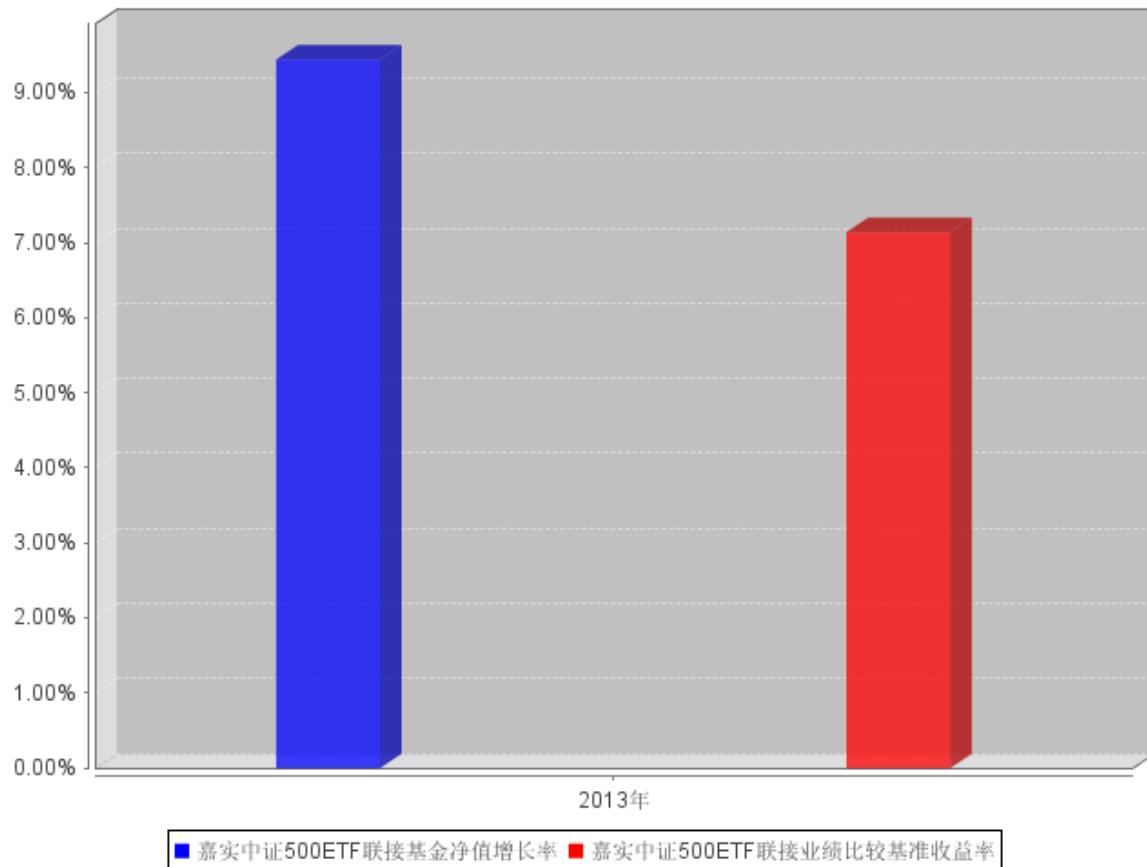
图：嘉实中证 500ETF 联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 年 3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3 月 22 日至报告期末未满 1 年。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3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和（七）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嘉实中证500ETF联接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3月22日，2013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2013年3月22日至2013年12月31日）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未实施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3月25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在上海，总部设在北京并设深圳、成都、杭州、青岛、南京、福州、广州分公司。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和QDII、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2 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54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其中包括嘉实泰和封闭、嘉实丰和价值封闭、嘉实成长收益混合、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嘉实债券、嘉实服务增值行业混合、嘉实优质企业股票、嘉实货币、嘉实沪深 300ETF 联接（LOF）、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主题混合、嘉实策略混合、嘉实海外中国股票（QDII）、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嘉实多元债券、嘉实量化阿尔法股票、嘉实回报混合、嘉实基本面 50 指数（LOF）、嘉实价值优势股票、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嘉实 H 股指数（QDII-LOF）、嘉实主题新动力股票、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嘉实领先成长股票、嘉实深证基本面 120ETF、嘉实深证基本面 120ETF 联接、嘉实黄金（QDII-FOF-LOF）、嘉实信用债券、嘉实周期优选股票、嘉实安心货币、嘉实中创 400ETF、嘉实中创 400ETF 联接、嘉实沪深 300ETF、嘉实优化红利股票、嘉实全球房地产（QDII）、嘉实理财宝 7 天债券、嘉实增强收益定期债券、嘉实纯债债券、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嘉实中证 500ETF、嘉实增强信用定期债券、嘉实中证 500ETF 联接、嘉实中证中期国债 ETF、嘉实中证金边中期国债 ETF 联接、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债券、嘉实研究阿尔法股票、嘉实如意宝定期债券、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债券、嘉实丰益信用定期债券、嘉实新兴市场双币分级债券、嘉实绝对收益策略定期混合、嘉实宝 A/B、嘉实活期宝货币、嘉实 1 个月理财债券。其中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嘉实债券属于嘉实理财通系列基金，同时，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宇	本基金、嘉实中创 400ETF 及其联接基金、嘉实沪深 300ETF、嘉实沪深 300ETF 联接（LOF）、嘉实中证 500ETF、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嘉实中证中期国债 ETF 及其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公司指数投资部总监	2013 年 3 月 22 日	-	15 年	曾先后担任平安保险投资管理中心基金交易室主任及天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万家（天同）180 指数基金经理。2004 年 7 月加入嘉实基金。南开大学经济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注：(1) 任职日期是指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按照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从组织架构、岗位设置和业务流程、系统和制度建设、内控措施和信息披露等多方面，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杜绝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要求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各个相关环节符合公平交易的监管要求。各投资组合能够公平地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并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制度规范下独立决策，实施投资决策时享有公平的机会。所有组合投资决策与交易执行保持隔离，任何组合必须经过公司交易部集中交易。各组合享有平等的交易权利，共享交易资源。对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以及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制定专门的交易规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遵循各投资组合交易前独立确定交易要素，交易后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监察稽核，通过 IT 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和定期分析评估并完整详实记录相关信息，每季度和每年度完成公平交易专项稽核。

报告期内，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合计 10 次，均为旗下指数基金或 ETF 因被动跟踪标的指数的需要而和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 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2013 年 5 月 13 日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误差为 0.19%，年度化拟合偏离度为 3.03%，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日均跟踪误差不超过 0.35%的限制。

本基金的跟踪误差主要来源于本基金建仓、申购赎回、样本股分红、样本股调整的冲击以及目标 ETF 偏离等因素。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94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4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7.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未来中国经济发展必然更加倚重机制创新、技术创新，政府资源，市场资源也会更多地偏向新兴产业和机制灵活市场化程度高的中小型企业。中证 500 指数相对其他主流指数，其中小市值个股占比比较大，因此对转型经济中的新兴产业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为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 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本基金将在严守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继续秉承指数化投资管理策略，积极应对基金申购赎回等因素对指数跟踪效果带来的冲击，进一步降低基金的跟踪误差，力求获得与目标 ETF 所跟踪的标的指数相近的平均收益率，给投资者提供一个标准化的中证 500 指数的投资工具。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有关法律稽核工作情况如下：

(1) 风险管理：重新识别评估主要业务风险，明确风险源头，建立健全风控指标动态监控机制，采用先进的风险管理方法和手段加强监控，在风险可控、可测、可承受前提下开展各项业务。

(2) 重点支持创新业务和新产品拓展：公司继续加大创新力度，在创新产品方面，迅速研发

了多个产品，特别是绝对收益、债券方面的创新产品以及子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在创新业务方面，主要是互联网金融、子公司新业务等。特别安排关键骨干全程参与，在投资品种、业务规则、法律架构等方面法律、合规难点，提供了较好的解决方案。

(3) 法律事务：除了创新业务的法律支持外，还完成了大量的日常法律事务工作，包括合同、代销协议审查（公募、年金、专户、RQFII 以及一般行政管理）。主动解决各项法律文件以及实务运作中存在的差错和风险隐患。报告期内未发现新增产品、新增业务以及日常业务的法律风险问题。

(4) 合规管理：主要从事前合规审核、全方位合规监控、数据库维护、“三条底线”防范、合规培训等方面，积极开展各项合规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审慎开展、运作管理合法合规。

(5) 内部审计：按季度对销售、投资、后台和其它业务开展内审，手机、电话录音、录像、MSN、邮件定期检查，公平交易及反洗钱定期稽核以及重点业务专项稽核，每日差错管理，完成相应内审报告及其后续改进跟踪。继续开展公司 GIPS 第三方验证、ISAE3402 国际鉴证，全面完成公司及基金的外审等。

此外，我们还积极配合基金部、北京证监局、社保基金理事会的检查、调查、统计工作，按时完成季度、年度监察稽核报告和各项专题报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专业委员会，委员由固定收益、交易、运营、风险管理、监察稽核等部门负责人组成，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报告期内，固定收益部门负责人同时兼任基金经理、估值委员，基金经理参加估值专业委员会会议，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与估值相关的机构包括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等。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十六（三）收益分配原则）的约定，

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4)第 21038 号

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嘉实中证 500ETF 联接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嘉实中证 500ETF 联接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

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嘉实中证 500ETF 联接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嘉实中证 500ETF 联接基金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

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许 康 玮

中国 · 上海市

洪 磊

2014 年 3 月 14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4,964,703.20
结算备付金		35,516.11
存出保证金		17,474.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64,908,819.37
其中: 股票投资		4,571.00
基金投资		64,904,248.37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应收证券清算款		4,137,602.64
应收利息	7.4.7.5	1,035.18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556,016.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6	7,527.76
资产总计		74,628,695.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5,834,186.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611.11
应付托管费		522.2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22,029.71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8	308,047.66
负债合计		6,167,396.7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62,555,323.84
未分配利润	7.4.7.10	5,905,975.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461,298.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628,695.66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3 年 3 月 22 日，本报告期自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3 月 22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截止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944 元，基金份额总额 62,555,323.84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内：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9,959,313.89
1.利息收入		159,714.8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59,714.87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		15,323,754.3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2,413,872.68
基金投资收益	7.4.7.13	12,749,511.14
债券投资收益	7.4.7.14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股利收益	7.4.7.16	160,370.51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7.17	4,032,611.01
4.汇兑收益		—
5.其他收入	7.4.7.18	443,233.68
减：二、费用		1,233,313.17
1. 管理人报酬		152,950.99
2. 托管费		30,590.20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7.4.7.19	745,701.90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其他费用	7.4.7.20	304,070.08

三、利润总额		18,726,000.72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		18,726,000.72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3 年 3 月 22 日，本期是指 2013 年 3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2,915,388.83	-	292,915,388.8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8,726,000.72	18,726,000.7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230,360,064.99	-12,820,025.60	-243,180,090.5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3,802,210.65	7,591,765.44	111,393,976.09
2.基金赎回款	-334,162,275.64	-20,411,791.04	-354,574,066.6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2,555,323.84	5,905,975.12	68,461,298.96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3 年 3 月 22 日，本期是指 2013 年 3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赵学军

李松林

王红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588 号《关于核准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92,881,567.31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 15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92,915,388.83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3,821.5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为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目标 ETF”)的联接基金。目标 ETF 是采用完全复制法实现对中证 500 指数紧密跟踪的全被动指数基金，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 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力争使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以目标 ETF 基金份额、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为主要投资对象。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投资于目标 ETF 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已申购但尚未确认的目标 ETF 份额可计入在内)，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此外，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部分非成份股(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一级市场新股或增发的股票、衍生工具(权证、股指期货等)、债券资产(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资产、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 X 95% + 银行活期存款税后利率 X 5%。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基金投资和股票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

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投资、股票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

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红利于除息日确认为投资收益，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

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息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的差价

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4,964,703.20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其他存款	-
合计：	4,964,703.20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4,608.55	4,571.00	-37.55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60,871,599.81	64,904,248.37	4,032,648.56
其他	-	-	-
合计	60,876,208.36	64,908,819.37	4,032,611.01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期末（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期末（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期末（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989.49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3.48
应收债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13.63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8.58
合计	1,035.18

7.4.7.6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替代款	7,527.76
待摊费用	-
合计	7,527.76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2,029.71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合计	22,029.71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23,047.66
预提费用	285,000.00
合计	308,047.66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92,915,388.83	292,915,388.83
本期申购	103,802,210.65	103,802,210.65
本期赎回	-334,162,275.64	-334,162,275.64
本期末	62,555,323.84	62,555,323.84

注：(1) 申购含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2) 本基金于2013年2月21日至2013年3月20日向社会公开募集，截至2013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止，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292,881,567.31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为人民币33,821.52元，以上实收基金合计292,915,388.83元，折合为292,915,388.83份嘉实中证500ETF联接基金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14,693,389.71	4,032,611.01	18,726,000.7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323,936.46	-5,496,089.14	-12,820,025.60
其中：基金申购款	8,983,112.58	-1,391,347.14	7,591,765.44
基金赎回款	-16,307,049.04	-4,104,742.00	-20,411,791.0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7,369,453.25	-1,463,478.13	5,905,975.12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52,837.4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5,395.67
其他	1,481.79
合计	159,714.87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569,034.40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155,161.72
合计	2,413,872.68

7.4.7.12.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13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99,450,755.73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96,881,721.3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569,034.40

7.4.7.12.3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年12月31日
申购基金份额总额	84,704,760.00
减：现金支付申购款总额	2,428,648.58
减：申购股票成本总额	82,431,273.14
申购差价收入	-155,161.72

7.4.7.13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290,096,443.93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277,346,932.79
基金投资收益	12,749,511.14

7.4.7.14 债券投资收益

本期（2013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无债券投资收益。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期（2013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 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60,370.51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60,370.51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3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 年12月31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4,032,611.01
——股票投资	-37.55
——债券投资	-
——基金投资	4,032,648.5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合计	4,032,611.01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 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424,040.32

基金转出费收入	19,177.17
债券认购手续费返还	-
印花税手续费返还	-
证管费退还	-
其他	16.19
合计	443,233.68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 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745,701.90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合计	745,701.90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 31日
审计费用	60,000.00
信息披露费	225,000.00
债券托管账户维护费	9,000.00
银行划款手续费	9,170.08
指数使用费	-
上市年费	-
红利手续费	-
其他	900.00
合计	304,070.08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重大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德意志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嘉实中证 500ETF”）	本基金是该基金的联接基金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期（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52,950.9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85,775.67

注 1：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支付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5% 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text{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 \times 0.5\% / \text{当年天数}$$

注 2：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各代销机构签订的基金代销协议，客户维护费按照代销机构所代销基金的份额保有量作为基数进行计算。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0,590.20

注：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基

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1% 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 = (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 (若为负数，则取 0) × 0.1% /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期（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期（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期末（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关联方未持有本基金。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4,964,703.20	152,837.41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期（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期末（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 16,915,804.00 份目标 ETF 基金份额，占其总份额的比例为 25.93%。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期（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期末（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735	罗牛山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重大事项停牌	6.53	2014 年 1 月 6 日	6.53	700	4,608.55	4,571.00	-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期末（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期末（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基金投资、股票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一定的范围之内，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董事会重视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系统和维持其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与内审委员会，负责检查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合法合规性及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督职能，保护投资者利益和公司合法权益。

为了有效控制基金运作和管理中存在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由公司总经理、督察长以及部门总监组成，负责全面评估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各项风险，并提出防范化解措施。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设立督察长制度，积极对公司各项制度、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察、稽核，定期和不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监察稽核部具体负责公司各项制度、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的监察稽核工作。公司管理层重视和支持监察稽核工作，并保证监察稽核部的独立性和权威性，配备了充足合格的监察稽核人员，明确监察稽核部门及其各岗位的职责和工作流程、组织纪律。业务部门负责人为所在部门的风险控制第一责任人，对本部门业务范围内的风险负有管控及时报告的义务。员工在其岗位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风险管理责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债券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股票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但投资目标 ETF 基金和标的指数成份股不受此限。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附注 7.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1年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964,703.20	-	-	-	4,964,703.20
结算备付金	35,516.11	-	-	-	35,516.11
存出保证金	17,474.61	-	-	-	17,474.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4,908,819.37	64,908,819.3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4,137,602.64	4,137,602.64
应收利息	-	-	-	1,035.18	1,035.18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2,000.00	-	-	554,016.79	556,016.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7,527.76	7,527.76
资产总计	5,019,693.92	-	-	69,609,001.74	74,628,695.66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5,834,186.00	5,834,186.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611.11	2,611.11
应付托管费	-	-	-	522.22	522.2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	-	22,029.71	22,029.71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308,047.66	308,047.66
负债总计	-	-	-	6,167,396.70	6,167,396.70
利率敏感度缺口	5,019,693.92	-	-	63,441,605.04	68,461,298.96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

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通过把全部或接近全部的基金资产投资于目标 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正常情况下投资于目标 ETF 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本基金投资于目标 ETF 的方式以申购和赎回为主，但在目标 ETF 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好的情况下，为了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也可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卖目标 ETF；除流动性管理所需以外，本基金对于目标 ETF 以外的证券投资倾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目标 ETF 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4,571.00	0.01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64,904,248.37	94.80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64,908,819.37	94.81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成立未满一年，尚无足够经验数据。

7.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本基金未采用风险价值法或类似方法进行分析、管理市场风险。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 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64,904,248.37 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4,571.00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

(iii) 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还是第三层级。

(iv) 第三层级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571.00	0.01
	其中：股票	4,571.00	0.01
2	基金投资	64,904,248.37	86.97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000,219.31	6.70
8	其他各项资产	4,719,656.98	6.32
	合计	74,628,695.66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571.00	0.01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571.00	0.01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735	罗牛山	700	4,571.00	0.01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为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本基金投资于目标 ETF 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已申购但尚未确认的目标 ETF 份额可计入在内）。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30	科大讯飞	709,647.32	1.04
2	000503	海虹控股	650,592.00	0.95
3	000826	桑德环境	638,084.20	0.93
4	000598	兴蓉投资	619,657.40	0.91
5	002008	大族激光	578,273.00	0.84
6	000661	长春高新	560,093.00	0.82
7	000400	许继电气	548,334.94	0.80
8	600557	康缘药业	537,580.57	0.79
9	600079	人福医药	527,864.00	0.77
10	002250	联化科技	526,166.79	0.77
11	600008	首创股份	507,668.72	0.74
12	002450	康得新	504,857.00	0.74
13	600867	通化东宝	500,621.18	0.73

14	002456	欧菲光	500,615.60	0.73
15	000917	电广传媒	497,456.82	0.73
16	000793	华闻传媒	487,099.00	0.71
17	600805	悦达投资	484,864.00	0.71
18	600200	江苏吴中	478,352.00	0.70
19	600594	益佰制药	463,693.00	0.68
20	600418	江淮汽车	450,493.00	0.66

8.4.2 累计卖出金额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30	科大讯飞	2,246,169.71	3.28
2	000503	海虹控股	2,120,014.04	3.10
3	000826	桑德环境	2,085,397.76	3.05
4	000400	许继电气	2,023,920.42	2.96
5	000598	兴蓉投资	1,889,239.13	2.76
6	000661	长春高新	1,801,370.72	2.63
7	002456	欧菲光	1,794,054.02	2.62
8	002450	康得新	1,738,942.88	2.54
9	000917	电广传媒	1,657,094.57	2.42
10	002008	大族激光	1,641,074.76	2.40
11	600867	通化东宝	1,625,650.26	2.37
12	600557	康缘药业	1,616,726.28	2.36
13	600079	人福医药	1,606,671.28	2.35
14	000793	华闻传媒	1,591,840.47	2.33
15	600008	首创股份	1,514,454.81	2.21
16	600200	江苏吴中	1,424,068.08	2.08
17	600645	中源协和	1,420,834.30	2.08
18	600418	江淮汽车	1,353,501.68	1.98
19	600805	悦达投资	1,352,609.29	1.98
20	600594	益佰制药	1,335,778.94	1.95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98,717,097.0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99,450,755.73

注：8.4.1 项“买入金额”、8.4.2 项“卖出金额”及 8.4.3 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入或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8.10 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嘉实中证 500ETF	股票型	交易型开放式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4,904,248.37	94.80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8.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8.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3.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3.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7,474.6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137,602.6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35.18
5	应收申购款	556,016.79
6	其他应收款	7,527.76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合计	4,719,656.98

8.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735	罗牛山	4,571.00	0.01	重大事项停牌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2,647	23,632.54	609,983.25	0.98%	61,945,340.59	99.02%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未持有本基金。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 年 3 月 22 日）基金份额总额	292,915,388.83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03,802,210.65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334,162,275.64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2,555,323.84

注：报告期内基金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基金托管人 2013 年 12 月 5 日发布任免通知，聘任黄秀莲为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3 年 3 月 22 日，报告年度应支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 60,000.00 元，该审计机构第 1 年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基金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207,638,719.01	52.16%	-	-	188,329.81	52.09%	新增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147,345,146.87	37.01%	46,284,287.90	17.70%	133,946.55	37.05%	新增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43,132,169.57	10.83%	215,252,147.35	82.30%	39,268.07	10.86%	新增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	新增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	新增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	新增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	新增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	新增
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	新增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	新增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	新增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	新增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	新增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	新增

注 1：本表“佣金”指本基金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等券商的佣金合计。

注 2：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 (1) 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2)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 (3) 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4) 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5) 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地信息资讯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租用券商的交易单元。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增加中信银行为嘉实中证 500ETF 联接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2 月 28 日
2	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3 月 23 日
3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中国工商银行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4 月 1 日
4	关于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5 月 9 日
5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6 月 20 日
6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支付宝直销网上交易和电话交易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6 月 26 日
7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交通银行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7 月 4 日
8	关于增加万银财富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8 月 16 日
9	关于增加好买基金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业务及参与好买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8 月 16 日
10	关于增加嘉实财富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及参与嘉实财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8 月 19 日
11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向开立农行对公账户的客户开通直销网上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8 月 31 日
12	关于嘉实定制账户费率优惠以及新增定制账户“避风港”策略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9 月 12 日

13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开通后端收费基金产品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9 月 13 日
14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定制账户“避风港”策略的补充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9 月 13 日
15	关于增加数米基金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业务及参与数米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9 月 25 日
16	关于增加天天基金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业务及参与天天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10 月 16 日
17	关于增加广州农商行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10 月 25 日
18	关于增加长量基金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业务及参与长量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3 年 11 月 8 日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核准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募集的文件;
- (2) 《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 (3) 《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 (4) 《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报告期内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公告的各项原稿。

12.2 存放地点

- (1)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8 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

12.3 查阅方式

- (1) 书面查询: 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 8:30-11:30, 13:00-17:3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 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 网站查询: 基金管理人网址: <http://www.jsfund.cn>
-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 400-600-8800, 或发 E-mail:service@jsfund.cn。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26 日